

中国通史

第二版

第十卷 中古时代·清时期 上册

17

白寿彝 总主编 周远廉 孙文良 主编



上海人民出版社
江西教育出版社

中國通史

第二版

王維翰署

第十卷 中古時代・清時期 上册

17

白寿彝 总主编 周远廉 孙文良 主编

上海人民出版社
江西教育出版社

题 记

本卷论述清皇朝统治时期的历史。

清,是中国历史上最后一个封建皇朝。在年代上,如从入关时算起,是在顺治元年(1644);如从努尔哈赤建国时算起,则为天命元年(1616)。本卷上溯至努尔哈赤的建国,下限到道光二十年(1840)鸦片战争开始。

清的先人原来是东北地区的女真部落,在努尔哈赤时期发展成为民族。这是一个新兴的、生气勃勃的民族。在历史发展阶段上,本来是明属于前列,而清为后进,但由于政治上的腐败,明被清所取代了。

清入关后,吸收前代,特别是元、明两代进行统治的经验和教训,相对地说是励精图治、与民休息的。也重视学术文化的发扬,因而出现了康熙、乾隆之治。这是清代在历史上的成就。清在政治上有成就,但也不可估计太高,这毕竟已处在封建社会的衰老阶段。

清代的民族关系,是一个相当复杂的问题。这时民族多,差异大,发展不平衡。满汉关系、满蒙关系、满汉和各少数民族之间的关系、各少数民族之间的关系,各有特点,清廷、官府,也按照不同情况分别对待。本卷不能提供充分的篇幅来论述这些问题,但重视了民族关系的主流,力求贯彻民族平等的原则,防止大民族主义和地方民族主义的偏向。

清代,中外关系逐渐重要起来。对于中国在国际地位上的变化,这是一个关键时期。本卷对此试图作适当的论述。

清代的人物很多,可选而不必选者也多。本卷对人物的选择是严格的,限于篇幅,可能某些人所熟知者也未选入。对此希望读者谅解。

本卷于1988年完成初稿。其后,由于出版计划的原因,稿本又适当压缩为一百万字,变动较大。1994年,又对稿本进行了统一体例和编辑加工,调整部分章节,增补科技方面的内容。

在本卷撰写之初,因组稿的需要,曾组成编辑委员会,主任是周远廉、孙文良两位同志。他们也是本卷的主编。

周远廉同志,1930年生于四川省资中县。1955年毕业于四川大学历史系,现为中国社会科学院历史研究所研究员、四川省社会科学院特约兼职研究员、辽宁师范大学兼职教授。他为本卷撰写了甲编序说部分,乙编综述部分的第一章至第三章,丙编典志部分的第二章第五节、第三章第一节、第七章第二节、第八章第一节和丁编传记部分的第一章、第六章、第八章,并与赵世瑜同志合撰了丁编的第三章和第十章。

孙文良同志,1933年出生于辽宁省辽阳县,1953年毕业于辽宁省沈阳师范学院历史系,1959年于北京师范大学历史系研究生班毕业,现为辽宁大学历史系教授、辽宁大学清史研究所所长。他为本卷丙编典志部分撰写了第七章第一节、第九章第二节和丁编传记部分的第二章、第二十二章。

当时,本卷编委的组成人员是:

黄冕堂同志,山东大学历史系教授。他为丙编典志部分撰写了第二章第二节和第六章第五节。

冯尔康同志,南开大学历史系教授。他为本卷丁编传记部分撰写了第二十七章、第二十九章、第三十六章和第四十三章。

南炳文同志,南开大学历史研究所所长、教授。

李龙潜同志,暨南大学教授。

李治亭同志,吉林省社会科学院研究员、院务委员。他为本卷丁编传记部分撰写了第五章、第二十章、第二十一章。

谢肇华同志,辽宁省社会科学院副院长、研究员。他和李治亭同志为本卷编辑、审阅典志、传记部分的稿件做了很多的工作。

宋元强同志,中国社会科学院《中国社会科学》杂志社编审。他为本卷丙编典志部分撰写了第七章第五节和丁编传记部分的第二十

二章。

朱诚如同志,辽宁师范大学副校长、教授。他为本卷综述部分撰写了第四章、第五章。

除上列编委外,还有以下各位同志分别撰稿(按本卷章节次序排列):

刘如仲同志,中国历史博物馆研究员,写序说部分第一章第十一节。

李尚英同志,中国社会科学院研究生院学报杂志社副编审,为本卷乙编综述部分撰写了第六章、第七章;丁编传记部分第三十三章和第四十六章。

高文德同志,中国社会科学院民族研究所研究员,撰写了综述部分的第八章第一节。

王辅仁同志,中央民族大学(原中央民族学院)教授,撰写了综述部分的第八章第二节。

胡庆钧同志,中国社会科学院民族研究所研究员,撰写了综述部分的第八章第三节。

马寿千同志,中央民族大学(原中央民族学院)历史系副教授,撰写了综述部分的第八章第四节。

任一飞同志,中国社会科学院民族研究所研究员,撰写了综述部分的第八章第五节。

吕光天同志,中国社会科学院民族研究所研究员,撰写了综述部分的第八章第六节。(已去世)

汪茂和同志,南开大学历史研究所副研究员,撰写了综述部分的第九章和传记部分的第九章。

单素玉同志,辽宁大学历史系副教授,撰写了综述部分的第十章。

范楚玉同志,中国科学院自然科学史研究所研究员,她为本卷丙编典志部分撰写了第一章。

宫美堞同志,山东大学历史系教授,撰写了典志部分的第二章第一节和第三章第二节。

景甦同志，山东大学历史系教授，撰写了典志部分的第二章第三节。

周力农同志，中国社会科学院历史学硕士，澳大利亚拉特布大学经济学博士，澳大利亚德肯大学教师，撰写了典志部分的第二章第四节。

常建华同志，南开大学历史系副教授，撰写了典志部分的第三章第三节和第九章第一节。

华觉明、张柏春同志，中国科学院自然科学史研究所研究员、副研究员，共同撰写了典志部分的第四章第一节、第三节、第五节、第六节、第七节和第十节。

杨文衡同志，中国科学院自然科学史研究所研究员，撰写了典志部分的第四章第二节、第四节和传记部分的第五十章。

何绍庚同志，中国科学院自然科学史研究所研究员，撰写了典志部分的第四章第八节、第九节和传记部分的第四十七章、第五十一章，并承担了科学技术部分的统稿工作。

张清建同志，四川师范学院化学系讲师，撰写了典志部分的第四章第十一节。

凌光、朱大为同志，北京石油学院石油勘探开发设计院高级工程师，撰写了典志部分的第四章第十二节。

林成西同志，成都社会科学研究副研究员，撰写了典志部分的第五章第一节。

冉光荣同志，四川大学历史系教授，撰写了典志部分的第五章第二节。

柯建中同志，四川大学历史系教授，撰写了典志部分的第六章第一节。

罗一星同志，广东省社会科学院副研究员，撰写了典志部分的第六章第二节。

戴和同志，广东省社会科学院副研究员，撰写了典志部分的第六章第三节。

冯志强同志，广东社会科学院副研究员，撰写了典志部分第六章第

四节。

郑川水同志,辽宁大学历史系副教授,撰写了典志部分第七章第三节。

周绍祚同志,山东大学历史系教授,撰写了典志部分第七章第四节。

彭云鹤同志,首都师范大学历史系教授,撰写了典志部分的第七章第六节。

阎崇年同志,北京社会科学院满族研究所所长、研究员,撰写了典志部分的第八章第二节。

王处辉同志,南开大学社会学系教授,撰写了典志部分的第十章。

赵世瑜同志,北京师范大学历史系副教授,他与周远廉同志合撰了本卷丁编传记部分的第三章和第十章。

张玉兴同志,辽宁省社会科学院历史研究所研究员,撰写了传记部分的第四章、第十二章、第十八章和第十九章。

宋守中同志,天津师范大学历史系副教授,撰写了传记部分的第七章。

白新良同志,南开大学历史研究所副教授,撰写了传记部分的第一章、第二十八章、第三十八章、第三十九章。

李林同志,辽宁大学历史系副教授,撰写了传记部分的第十三章、第十四章。

吴光同志,浙江省社会科学院哲学研究所研究员,撰写了传记部分的第十五章。

李存山同志,中国社会科学院中国社会科学杂志社编辑,撰写了传记部分的第十六章。

邓潭洲同志,湖南省社会科学院研究员,撰写了传记部分的第十七章。

刘钝同志,中国科学院自然科学史研究所副研究员,撰写了传记部分的第二十四章。

胡铁珠同志,中国科学院自然科学史研究所助理研究员,撰写了传

记部分的第二十五章。

宁宗一同志，天津南开大学东方艺术系教授，撰写了传记部分的第二十六章、第三十五章。

林延清同志，天津南开大学历史研究所副教授，撰写了传记部分的第三十章、第三十一章、第三十二章。

高洪钧同志，天津师范大学图书馆研究馆员，撰写了传记部分的第三十四章。

冒怀辛同志，中国社会科学院历史研究所研究员，撰写了传记部分的第三十七章。

乔治忠同志，天津南开大学古籍研究所副研究员，撰写了传记部分的第四十章。

张玉芬同志，辽宁师范大学历史系副教授，撰写了传记部分的第四十一章、第四十二章。

杜昇云同志，北京师范大学天文系和科学史中心副教授，撰写了传记部分的第四十八章。

王冰同志，中国科学院自然科学史研究所副研究员，撰写了传记部分的第四十九章。

刘昌芝同志，中国科学院自然科学史研究所副研究员，撰写了传记部分的第五十二章。

李经纬同志，中国中医研究院中国医史文献研究所研究员，为本卷丁编传记部分撰写了第五十三章。

以上各位撰稿同志都有自己的著作，因为参加人员较多，变动大，有关资料不全，在这里便不再列举了。

对于本卷目录编制、章节和文字上的调整，刘雪英同志花费了不少力气。

最后，我们感谢王鍾翰同志和戴逸同志为本卷题字。

白寿彝

1994年12月于北京

目 录

甲编 序说	1
第一章 基本史料	1
第一节 编年体、纪传体史料	1
《满文老档》	1
起居注	3
《清实录》	4
《东华录》和《清史稿》	7
第二节 政书	8
清三通	8
清会典	9
科举和吏治则例	10
《枢垣记略》、《中枢政考》和《八旗通志》	11
法律	11
财政	12
礼法	13
诏令、奏议	13
第三节 档案	14
第四节 地方史志	20
官修方志	20
方志的体裁	21
清代方志的繁富	21
第五节 清人边疆史地书籍	22

清人边疆史地著述	23
《皇朝藩部要略》	23
《卫藏通志》	24
《朔方备乘》	24
《新疆识略》	25
第六节 文集	25
第七节 笔记	29
《广东新语》	30
《池北偶谈》	30
《读书堂西征随笔》	31
《檐曝杂记》	32
《啸亭杂录》、《续录》	33
《阅世编》	34
第八节 记事本末体史料	35
第九节 契据文书	36
第十节 类书和丛书	41
《古今图书集成》	41
《四库全书》	42
第十一节 文物	43
文物的类别	43
《北征督运图》	44
《花盆行历例工价列》	46
文告	47
《东宁陈氏番俗图》、《台湾风俗图》	49
第二章 研究概述	51
第一节 辛亥革命(1911年)以来的清史研究	51
第二节 1949年以来的清史研究	55

第三章 本卷编写旨趣	61
乙编 综述	63
第一章 后金兴起	63
第一节 走向统一	63
首攻图伦	63
女真统一	64
八旗建制	67
第二节 明满关系	69
龙虎将军	69
萨尔浒大捷	70
进据辽沈	74
宁远之败	78
第二章 清的确立	84
第一节 皇太极继承汗位	84
转危为安	84
兵逼明都	90
统一漠南	93
改元崇德	96
第二节 军事行动	99
深入腹地	99
松锦决战	102
第三章 入主中原	105
第一节 君临天下	105
山海大战	105
九州一统	107

第二节 既沿明制 又增新章	109
“满洲根本”	109
“满汉一家”	111
革除“三饷”,整饬吏治	113
五大弊政	115
第四章 康乾盛世	119
第一节 计擒鳌拜 玄烨亲政	119
四大臣辅政	119
智捕鳌拜	124
第二节 强化统治机构 加强思想控制	126
设军机处 乾纲独断	126
常设督抚 编制保甲	131
广开科举 屡兴文狱	132
修订清律	139
第三节 平定“三藩”之乱 统一台湾	141
削平“三藩”	141
统一台湾	150
第四节 平定准部 统一回疆	154
三征噶尔丹	154
逐准安藏	156
平定阿睦尔撒纳叛乱	157
定乱安回	159
第五节 安定西南 辖治蒙区	161
西藏直隶朝廷	161
改土归流	163
蒙区尽隶清帝	165
第六节 经济发展 “大清全盛”	168

鼓励垦荒	168
兴修水利	170
改革赋役制度	173
大蠲赋税 除贱为良	176
生产发展 国库充盈	178
 第五章 嘉道渐衰	 182
第一节 政以贿成 昏庸腐朽	182
第二节 罪恶的鸦片贸易和清政府的防范	187
英国加剧侵华	187
鸦片贸易和清政府禁毒	192
 第六章 白莲教和川楚陕农民起义	 211
第一节 白莲教	211
第二节 川楚陕农民大起义	213
 第七章 天地会	 221
第一节 天地会的起源	221
第二节 天地会的群众基础、特点和性质	226
第三节 天地会的作用	228
 第八章 少数民族	 231
第一节 蒙古族	231
蒙古并入清朝	231
盟旗制度的实施	233
社会阶级	234
经济生活	236
文化生活	239

第二节 藏族	242
达赖和固始汗的册封	242
蒙、藏贵族之争	243
准噶尔军袭扰西藏	246
阿尔布巴事件	248
平定珠尔默特	249
清军逐走侵藏廓兵及“藏内善后章程”的订立	251
清朝对甘、青、川、滇等省藏区的施政	253
藏区的土地制度和宗教文化	254
第三节 彝族	256
凉山彝族奴隶占有制的保持	256
土司制度下奴隶制经济向封建领主经济的过渡	260
改土归流的有效推行与封建地主经济的发展	263
源远流长的民族文化与风俗习惯	265
第四节 回族	267
回民的反清斗争	267
以农为主农商工兼营	270
文化	275
第五节 维吾尔族	278
统一回部	278
平定张格尔叛乱、“七和卓之乱”、“倭里罕之乱”	282
驱逐阿古柏收复伊犁	285
新疆设省	287
第六节 鄂温克、达斡尔、鄂伦春族	288
“索伦”诸部	288
抗击沙俄入侵	290
布特哈八旗	291
鄂温克	294

达斡尔	296
鄂伦春	298
第九章 台湾的开发	301
第一节 土地的开发	301
第二节 经济的发展	304
第十章 中俄关系	310
第一节 起源和冲突	310
第二节 早期俄使来华	312
第三节 雅克萨之战	314
第四节 中俄第一个条约——《尼布楚条约》	317
第五节 俄商来华与《布连斯奇条约》及《恰克图条约》	320
第六节 俄国传教士的在华活动	325
丙编 典志	328
第一章 农学和农业技术	328
第一节 农具和农田水利	328
农具	328
农田水利	329
第二节 对生产技术原理认识的提高和耕地技术的改进	330
生产技术管理	330
耕地技术	331
第三节 作物构成和“一岁数收”技术的发展	332
作物构成	332
一岁数收	333
第四节 几种特殊的栽培技术	334

第五节 施肥和病虫害防治经验的进一步丰富	336
施肥	336
病虫害防治	337
第六节 植树造林和柞蚕放养技术的改进	338
植树造林	338
柞蚕放养	339
第七节 农书	340
第二章 土地制度和阶级关系(上)	342
第一节 旗地	342
旗地的形成	342
旗地的类别、数量和性质	344
旗地的变化	349
第二节 农业租佃关系	354
贵族和缙绅地主及其主佃关系	354
庶民地主及其主佃关系	360
第三节 农业雇佣劳动	366
清代农业的雇佣关系	366
清代有关雇工的规定	367
农业雇工	371
经营地主的增多	378
第四节 台湾的土地制度和租佃关系	381
台湾的土地制度	381
封建租佃关系	391
第五节 土地买卖	399
先尽亲房、原业	399
画字银与脱业钱	400
活卖、找价、回赎与绝卖	401

地价	406
第三章 土地制度和阶级关系(下)	413
第一节 八旗王公贵族	413
八旗王公贵族的形成	413
八旗贵族的迅速发展	416
八旗贵族的逐渐衰落	420
第二节 孔府贵族地主	422
屯地	422
厂地	423
官庄	426
私庄	430
第三节 宗族制度	433
宗族的法规和要求	433
清廷对宗族法规的政策	438
族谱的修纂与收族	440
族田	444
族正制度	445
第四章 手工业技术及有关的工程	449
第一节 建筑	449
标准程式化的趋向	449
宫殿和园林	450
少数民族的建筑	450
夯土技术	451
第二节 水利	451
沟渠和海塘	451
治黄	452